

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更改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的说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更正事项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披露了《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以下简称“2023 年中期报告”）。

经核查，因机构操作原因导致我公司企业债券相关中国货币网、中国债券信息网中期报告未上传最终更新版本，本公司现就 2023 年中期报告予以重新披露。

二、更正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偿付安排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和债券偿付安排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更改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的说明》盖章页）。



眉山市东坡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28 日